

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 考试招生工作方案

依据河北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印发的《河北省高职扩招专项工作实施方案》（冀教职成〔2021〕21号），按照《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专项招生考试工作的通知》（冀教学〔2021〕16号）文件工作安排，为确保我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工作顺利、规范进行，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河北省教育厅、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等七部门文件精神，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升我省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业务水平。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采取“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评价方式，努力提高测评科学化水平。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在考试内容和评分标准上突出对考生各方面素质的评价，并根据专业特点，选拔综合素质高、具有创新精神和专业潜质的人才。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2021 年河北省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工作由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牵头，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和邢台医学高等专科学校联合完成招生各项工作。

（一）成立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才晓茹 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校长
郑书深 邢台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校长

副组长：李炳仁 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副校长

赵国增 邢台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副校长

成员：招生院校招办主任

职责：负责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工作的领导、部署和实施。

（二）办公室及各小组工作职责

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招生就业指导中心，负责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各项工作的组织、协调和实施。办公室下设协调组、命题组、阅卷组、考务组、数据组、录取组、纪检监察组、后勤保障组、安全保卫组和综合防控组。其中命题组、阅卷组、考务组、录取组、纪检监察组由招生院校相关人员及专家组成。

1. 协调组

职责：负责组织协调招生院校及各工作小组，共同组织完成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工作。

2. 命题组、阅卷组

职责：负责文化素质考试试题和职业技能考试试题（含评卷标准）的命制、阅卷、考试成绩登统、复核等工作。

3. 考务组

职责：负责组织协调考务工作，负责考场的编排和落实、考务用品的准备，负责监考、考务人员的选派和新型冠状病毒防控知识培训及考务培训，监测考试组织期间监考、考务人员的身体状况，并做好防控工作；负责考场安排（环境卫生、通风良

好、间距合理、提前消毒)及应急隔离考场的安排;负责试卷交接、运送、分发、回收各环节的安全及消毒防范;负责考试期间考场突发情况的及时处理和上报;负责利用视频监控等手段实时监控考场疫情防控情况。

4. 数据组

职责:负责考试成绩的录入、统计和报送。

5. 录取组

职责:负责录取组织协调及相关问题处理等工作。

6. 纪检监察组

职责:负责考试招生工作的监督检查,受理涉及违反招生政策、规定与纪律问题的投诉和举报,查处违纪违法行为,并追究有关人员责任。设置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疫情防范工作举报电话,如实通报疫情防控工作部署不力、防控措施不实、执行纪律和工作要求不严等情况。

7. 后勤保障组

职责:负责考务工作相关费用的审核、支出;负责考试期间的物资、生活保障及其他工作保障;负责校园公共环境的消毒工作,重点做好教室、卫生间、食堂等人员密集区域的防控;规范配备消毒设施,做好口罩、消毒液、隔离服、体温检测仪等防控用品的采购及储备;负责医务人员的配备和应急车辆保障;负责安保及值班人员的统筹及疫情防范监测工作培训。

8. 安全保卫组

职责:负责试卷和题库转递、保管安全;负责考试期间校园及周边环境的安全保障;负责校内外车辆调度;负责全体考生、

考务人员、安保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的体温监测工作。

9. 综合防控组

职责：负责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组织协调，及时传达上级疫情防控文件和精神，及时上报各考点防控信息。

三、招生对象及报考条件

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招生对象及报考条件详见附件 1。

已参加 2021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的考生，不再参加高职扩招专项考试。参加此次扩招专项考试并被高职院校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2 年普通高考报名。

四、报考流程

（一）考生资格界定

考生资格界定工作由卫生健康部门负责宣传动员和身份界定。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在岗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技术人员为 2021 年 6 月 1 日前在职、1981 年 6 月 1 日以后出生人员；乡村医生定向培养为户籍在本乡、1991 年 6 月 1 日以后出生人员）携带《2021 年河北省高职扩招在岗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技术人员学历提升推荐表》（附件 4）或《2021 年河北省高职扩招乡村医生定向培养推荐表》（附件 5）和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毕业证，到卫生健康部门进行界定。

（二）专项报名及体检

1. 按照河北省教育厅相关文件要求，考生于 9 月 24 日 9 时至 9 月 28 日 17 时完成高职扩招专项报名，9 月 30 日起打印《2021

年河北省高职扩招专项报名考生个人信息表》，具体咨询户籍所在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

2. 考生体检。考生要按时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并按医院规定缴纳体检费。体检工作参照《河北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2021年普通高校招生体检工作的通知》（冀教考普〔2021〕9号）有关规定执行。考生均须参加身体健康状况检查，如实填写本人的既往病史。

（三）报考

考生通过身份界定、专项报名成功后，须于2021年10月9日9时—11日12时，登录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官网（<http://www.czmc.cn/>）“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报考”端口按照提示步骤，填写报考信息、选择报考专业，并按要求上传《2021年河北省高职扩招专项报名考生个人信息表》、《2021年河北省高职扩招在岗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技术人员学历提升推荐表》或《2021年河北省高职扩招乡村医生定向培养推荐表》、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证书、乡村医生证书等证件照片，完成提交报考信息，等待资格审核。请及时登录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官网（<http://www.czmc.cn/>）“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报考”端口查看报考资格审核状态，如审核通过则为报考成功，请按提示时间下载打印准考证；若审核未通过，请务必于2021年10月12日12时前，按退回原因重新提交相应材料。

各阶段报考时间截止后，未按要求报考的考生，不再安排补报。

重要提示：报考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的考生，请认真阅读《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工作方案》及各院校招生简章内容，根据各专业招生对象及报考条件要求选择报考专业，因不符合报考条件（专业报考条件见附件 1）审核不通过的考生不允许参加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

（四）准考证打印

报考后资格审核通过的考生须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 12 时—17 日 9 时登录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官网（<http://www.czmc.cn/>）“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准考证打印”端口按要求下载打印本人准考证。

五、命题、考试与评卷

在河北省教育厅、河北省教育考试院和河北省卫生健康委的指导监督下，按照“阳光工程”的精神和要求，命题、考试、评卷、成绩统计工作由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牵头组织并实施。

（一）命题

1. 命题组织

命题组成员由院校相关科目专家组成命题组，采取封闭式命题方式。试卷的印刷、运输、保密等工作严格按照《河北省国家教育考试考务安全保密工作实施细则（试行）》执行。

2. 命题依据

（1）2021 年普通高等学校全国统一考试大纲（语文、数学）

（2）其他内容：见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大纲

（二）考试

考生于考试当天持《2021年河北省高职扩招专项报名考生个人信息表》、准考证、身份证（或有效身份证件）和所需考试用品按时参加考试。

考生进入校园时必须正确佩戴口罩并出示本人7天内、48小时之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河北健康码（必须绿码），且测温正常，否则不准入校参加考试。

1. 考试内容

（1）文化素质考试

文化素质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每科150分（每科50题，每题3分），满分300分，考试时间120分钟。文化素质考试命题内容主要依据《2021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大纲》（语文、数学）命题。

（2）职业技能考试

职业技能考试科目为专业基础考试、职业适应性测试两部分。专业基础考试满分200分（50题，每题4分）；职业适应性测试满分250分（50题，每题5分），共450分，考试时间120分钟。

专业基础考试主要考察考生基本生物学知识的掌握和理解，医药卫生类专业所需的生物医学基础知识。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察我国当前医药卫生行业的特点和发展方向、医药卫生行业的特点和工作内容常识；生活中常见的基本疾病预防知识和疫情防控知识；国际、全国疾病防控宣传日相关知识；医学专业相关的社会人文常识，职业活动中应遵循的行为准则和应具备的职业修

养。考试大纲见附件 3。

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须参加文化素质考试和职业技能考试，如不参加则成绩为零。

文化素质考试及职业技能考试形式均为笔试（闭卷），考题均为单项选择题。要求考生必须携带黑色签字笔、2B 铅笔、橡皮参加考试。

（3）技能拔尖人才免试录取

技能拔尖人才免试录取只能申请与所获奖项相同或相近的专业，且须符合以下有关规定：

获得由教育部主办或联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或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主办或联办的省级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的中职（含中专、技工学校、职业高中）毕业生，和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称号的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申请免试考生资格审查工作由各招生院校自行负责，考生须按院校有关要求提出申请。各录取院校负责本校免试考生的录取工作。

2. 考试时间

考试时间		科目（笔试）	备注
文化素质考试	2021 年 10 月 17 日 上午 9:00—11:00	语文、数学	携带 2B 铅笔、书写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直尺、圆规、三角板、橡皮参加考试。
职业技能考试	2021 年 10 月 17 日 下午 14:00—16:00	专业基础考试 职业适应性测试	

3. 考试地点

考试地点：具体考试地点及考场安排详见准考证。

(三) 评卷

评卷组成员由政治可靠、责任心强、业务水平高的专家组成，采取封闭式评卷方式。科学合理地制定评判标准，确保试卷评判工作公平、公正。

(四) 成绩公布与复核

考试成绩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在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官网(<http://www.czmc.cn/>)“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成绩查询”端口查询。如考生对成绩有异议，请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 16 时前向“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提出申请，受理当日给予答复和最终裁定，联系电话 0317-5507819。

六、填报志愿与录取

(一) 填报志愿

录取工作由招生院校负责。10 月 21 日 9 时—22 日 16 时，考生登录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官网 (<http://www.czmc.cn/>) “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志愿填报”端口填报志愿。

1. 在岗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技术人员考生可同时填报两所院校，每所院校最多填报四个专业，服从专业调剂的须勾选“服从专业调剂”选项。

2. 乡村医生定向培养考生可同时填报两所院校，每所院校只招收临床医学专业。

实行平行志愿投档方式。不符合专业报考条件（专业报考条件见附件1）、跨类填报的志愿无效。

10月25日考生登录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官网（<http://www.czmc.cn/>）查询录取结果。

（二）投档原则

考生考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排序投档。总成绩相同时，按以下方式投档：

1. 在岗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技术人员总分相同时，按职业技能总分数投档；若按以上方法仍分数相同，则以专业基础考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语文、数学顺序比较单科成绩，进行投档。

2. 乡村医生定向培养考生总分相同时，按职业技能总分数投档；若按以上方法仍分数相同，则以专业基础考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语文、数学顺序比较单科成绩，进行投档。

（三）录取原则

1. 录取工作坚持“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全面考核德、智、体、美等方面，综合评价，择优录取。

2. 严格执行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

3. 录取规则以各招生院校公布的招生简章为准。

七、违规处理

考试中违规行为的认定和处理工作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33号令）进行处理。对在此次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中违纪的考生，取消其该科考试成

绩；对于作弊的考生，取消其各科考试成绩，并将作弊处理有关材料（加盖本校公章）报省教育考试院，由省教育考试院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如发生考场管理混乱、有组织作弊等重大违纪舞弊行为，除依法依规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外，涉嫌触犯刑法等法律法规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八、其他工作要求

1. 实施高考“阳光工程”。严格执行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招生工作实施阳光工程的通知》中关于“十公开”和“六不准”的规定。

2. 参加命题工作的人员不得公开其命题人员或其他命题人员的身份，不得以任何形式泄露有关命题工作的文件、内容或情况。凡违反者，取消其命题人员资格，视情节轻重给予行政处分，触犯法律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3. 评卷人员不得将评分标准、答卷、评卷及统分的文件、资料等带出和对外泄露，不得私自拆看密封答卷册，不得涂改考生答卷及成绩。凡违反者，取消其评卷人员资格，视情节轻重给予行政处分，触犯法律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4. 切实做好录取工作，严守教育部和我省招生工作规定，不代替考生填报志愿，不承诺考生违规录取，不点录、录低退高等违规行为。

5. 纪检监察组全程介入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工作的协调、组织、实施、公示和上报的全过程，监督检查各项工作，保证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

项考试招生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透明。

九、联系方式

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招生就业指导中心。

学校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九河西路 39 号

邮政编码：061001

联系电话：0317-5507819；5508019

学校网址：<http://www.czmc.cn/>

招生网址：<http://zhaosheng.czmc.cn/>

举报电话：0317-5508012

特别提示：关于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动态信息及最新防疫要求都将通过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招生信息网（<http://zhaosheng.czmc.cn/>）发布，不再另行通知。

附件：1. 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专业报考条件

2. 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工作时间安排表

3. 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大纲

4. 2021 年河北省高职扩招在岗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 专业技术人员学历提升推荐表

5. 2021 年河北省高职扩招乡村医生定向培养推荐表

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
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二〇二一年九月六日

附件 1:

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

考试招生专业报考条件

序号	招生专业	招生计划	招生对象	报考条件	招生院校
1	临床医学	100	在岗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技术人员	2021年6月1日前在职、1981年6月1日以后出生人员；具有中等专业学校临床医学类相关专业(临床医学、社区医学、农村医学、中医学)学历的人员；或者在岗满3年的高中、中职(含中专、技工学校、职业高中或具有同等学力)毕业生且持有乡村医生证	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70			邢台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30	乡村医生定向培养		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100			邢台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	中医学	40	在岗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技术人员	2021年6月1日前在职、1981年6月1日以后出生人员；具有中等专业学校临床医学类相关专业(临床医学、社区医学、农村医学、中医学)学历的人员；或者在岗满3年的高中、中职(含中专、技工学校、职业高中或具有同等学力)毕业生且持有乡村医生证	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40			邢台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3	医学影像技术	15	在岗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技术人员	2021年6月1日前在职、1981年6月1日以后出生人员；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医药卫生类专业学历的人员	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4	康复治疗技术	15	在岗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技术人员	2021年6月1日前在职、1981年6月1日以后出生人员；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医药卫生类专业学历的人员	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5	护理	40	在岗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技术人员	2021年6月1日前在职、1981年6月1日以后出生人员；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医药卫生类专业学历的人员	邢台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合计		450			

注：不符合专业报考条件、跨类填报的志愿无效。

附件 2:

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
考试招生工作时间安排表

时 间	工作安排
9 月 24 日 9 时至 9 月 28 日 17 时	完成高职扩招专项报名,具体咨询户籍所在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
10 月 9 日 9 时—12 日 12 时前	2021 年 10 月 9 日 9 时—11 日 12 时登录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官网(http://www.czmc.cn/)“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报考”端口按照提示步骤,填写报考信息、选择报考专业、并按要求上传《2021 年河北省高职扩招专项报名考生个人信息表》、《2021 年河北省高职扩招在岗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技术人员学历提升推荐表》或《2021 年河北省高职扩招乡村医生定向培养推荐表》、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医药卫生类专业毕业证书、乡村医生证书等证件照片,完成提交报考信息,等待资格审核。请及时登录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官网(http://www.czmc.cn/)“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报考”端口查看报考资格审核状态,如审核通过则为报考成功,请按提示时间下载打印准考证;若审核未通过,请务必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 12 时前,按退回原因重新提交相应材料。
10 月 14 日 12 时—17 日 9 时	登录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官网(http://www.czmc.cn/)“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准考证打印”端口按要求下载打印本人准考证。
10 月 17 日	考试
10 月 20 日	登录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官网(http://www.czmc.cn/)“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成绩查询”端口查询。
10 月 20 日 16 时前	成绩有异议的考生可向“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提出申请,受理当日给予答复和最终裁定。
10 月 21 日 9 时至 22 日 16 时	登录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官网(http://www.czmc.cn/)“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考试志愿填报”端口填报志愿。
10 月 25 日	登录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官网(http://www.czmc.cn/)查询录取结果。

附件 3:

河北省 2021 年高职扩招(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专项 考试大纲

第一部分 考试形式与考试时长

一、考试形式

闭卷、笔试，考试题型均为单项选择题。

二、考试时间及分值

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采取“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试”方式进行考试。

文化素质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每科 150 分(每科 50 题，每题 3 分)，满分 300 分，考试时间 120 分钟。文化素质考试主要依据《2021 年普通高等学校全国统一考试大纲》(语文、数学)命题。

职业技能考试科目为专业基础考试、职业适应性测试两部分。专业基础考试满分 200 分(50 题，每题 4 分)；职业适应性测试满分 250 分(50 题，每题 5 分)，共 450 分，考试时间 120 分钟。

第二部分 考试内容与要求

一、文化素质考试

语文、数学命题内容主要依据《2021 年普通高等学校全国统一考试大纲》(语文、数学)命题。

二、职业技能考试

(一) 专业基础考试主要考察内容:

1. 基本生物学知识的掌握和理解；
2. 医药卫生类专业所需的生物医学基础知识。

(二) 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察内容：

1. 我国当前医药卫生行业的特点和发展方向、医药卫生行业的特点和工作内容常识；
2. 生活中常见的基本疾病预防知识和疫情防控知识；
3. 国际、全国疾病防控宣传日相关知识；
4. 医学专业相关的社会人文常识，职业活动中应遵循的行为准则和应具备的职业修养。

第三部分 例题举例

一、文化素质考试

(一) 语文

1. 下列各组词语，没有错别字的一组是 ()
A. 精粹 精络 精疲力竭 精诚所至，金石为开
B. 赠予 授予 予人口实 同甘共苦，祸福予共
C. 即将 立即 若即若离 一言即出，驷马难追
D. 挥毫 毫发 毫无二致 失之毫厘，谬以千里

答案：D

(二) 数学

1. A、B、C、D、E 五人并排站成一排，如果 B 必须站在 A 的右边 (A、B 可不相邻)，那么不同的排法种数为 ()
A. 24 种
B. 60 种
C. 90 种

D. 120 种

答案：B

二、职业技能考试

（一）专业基础考试

1. 对外界抵抗力最强的细菌结构是（ ）

A. 细胞壁

B. 荚膜

C. 芽胞

D. 细胞膜

答案：C

（二）职业适应性测试

1. 乙醇俗称酒精，在常温常压下是一种易挥发、易燃烧的无色透明液体，酒精蒸汽与空气可以形成（ ）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爆炸燃烧。

A. 爆炸

B. 固体

C. 液体

D. 胶体

答案：A

2. 下列哪种动物不是新型冠状病毒的常见宿主（ ）

A. 蝙蝠

B. 獾

C. 果子狸

D. 蚊子

答案：D

3. 一个与健康有关的节日（国际）是六月二十六日的（ ）

- A. 世界艾滋病宣传日
- B. 世界防治糖尿病日
- C. 世界残疾人日
- D. 国际禁毒日

答案：D

4. 一中年男性患者因急性阑尾炎住院治疗，手术后，主管医生为了使患者尽快恢复，给患者使用了一种比较贵的新型抗生素。但并没有同患者商量。患者恢复很快，几天后就可出院。出院时，患者发现自己需付上千元的药费，认为医生没有告诉自己而擅自做主，自己不应该负担这笔钱。在这个案例中，医生损害了患者的哪个权利

- A. 知情同意权
- B. 疾病的认知权
- C. 平等的医疗权
- D. 要求保护隐私权

答案：A

附件 4:

2021 年河北省高职扩招在岗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技术人员学历提升推荐表

姓名		性别		一寸免冠照片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全日制学历		职称		
毕业院校及专业				
身份证号			乡村医生证号/助理执业医师证号	
邮箱			手机号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户籍所在地				
学历经历	起止时间	毕业院校		备注
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备注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公章：_____			
县（市、区）卫生健康局意见	负责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公章：_____			

注：此表一式 4 份，一份存县（市、区）卫生健康局，一份存县（市、区）教育局，一份存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一份用于入学报名存入个人档案。

附件 5:

2021 年河北省高职扩招乡村医生定向培养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一寸免冠照片
出生年月日		全日制 学 历		
户籍地址				
身份证号				
毕业学校及专 业		手机号		
户籍所在地				
申请人 签字	<p>(请手写：我志愿毕业后到定向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指定的单位或乡镇卫生院以下卫生机构工作 6 年以上，如有违反，愿意纳入诚信档案接受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p>			
村委会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村支部书记（签字）： 村支部（印章）：</p>			
乡镇 卫生院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乡镇卫生院院长（签字）： 乡镇卫生院（印章）</p>			
县（市、 区）卫生 健康局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卫生健康局负责人（签字）： 县卫生健康局（印章）</p>			

注：此表一式 4 份，一份存县（市、区）卫生健康局，一份存县（市、区）教育局，一份存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一份用于入学报名存入个人档案。